

证券代码：832471

证券简称：美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河北美邦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文杲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治理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2024年2月23日到期，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高文

杲先生、张玉新先生、张利岗先生、王晓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议案表决结果：

（1）《提名高文杲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张玉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张利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王晓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候选人任职资格等相关方面进行了审查，一致同意本议案。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到期，跟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沈晓冬先生、冯文英女士、林金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议案表决结果：

(1)《提名沈晓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冯文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林金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候选人任职资格等相关方面进行了审查，一致同意本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北美邦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河北美邦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河北美邦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